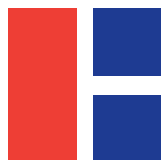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CO GROUP LIMITED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0)

2015年10月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9月14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決議案，已於2015年10月2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1,000,000,0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全部股份。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投票。此外，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9月14日的通函中表示有意投票反對股東特別大會的任何決議案或就此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 僅供識別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批准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一(1)股面值0.01港元的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四(4)股每股面值0.0025港元的普通股，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就落實上述事項採取一切必要行動。	808,122,000 (100%)	0 (0%)

附註：

- i. 上表僅提供決議案概要。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
- ii. 上述投票票數及投票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由授權的法人團體代表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的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敏健

香港，2015年10月2日

本公佈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關於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誤導成分。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昌源先生及楊敏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國培先生及譚國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敏兒博士、鄒錦沛博士及甘敏儀女士。

本公佈將自登載日期起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最新公司公告」頁最少保留七日。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ico.com.hk 刊登及保留。